2020 年度玉溪市市本级"三公"经费决算情况说明

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玉溪 市政府工作安排,经玉溪市财政局汇总,玉溪市人民政府审定, 现将市本级 203 个预算单位(包括本级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以及 其他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"三公"经费单位) 2020 年 "三公"经费决算情况公开如下。

2020年玉溪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汇总数为3,356.76万元,决算汇总数为1,863.68万元,较年初预算汇总数减少1,493.09万元,下降44.48%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年初预算数为0.00万元,决算数为3.31万元,增加3.31万元;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1,184.97万元,决算数为266.73万元,较年初预算数减少918.24万元,下降77.49%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2,171.80万元,决算数为1,593.64万元,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78.16万元,下降26.62%。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数为475.00万元,决算数为407.56万元,较年初预算数减少67.44万元,下降14.20%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1,696.80万元,决算数为1,186.08万元,较年初预算数减少510.72万元,下降30.10%。

2020年玉溪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

出决算汇总数为 1,863.68 万元, 较上年减少 427.79 万元, 下降 18.67%。其中,因公出国(境)费为 3.31 万元,较上年减少 206.13 万元,下降 98.42%,共计安排因公出国(境)团组 2 个,因公出国(境)7 人次。公务接待费为 266.73 万元,较上年减少 139.85 万元,下降 34.40%,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3071 次,共计接待 33,609 人次。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1,593.64 万元,较上年减少 81.81 万元,下降 4.88%(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 407.56 万元,较上年增加 165.06 万元,增长 68.07%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,186.08 万元,较上年减少 246.87 万元,下降 17.23%)。共计购置公务用车 16 辆,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62 辆。

2020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"三公"经费支出决算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:市本级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等有关文件精神,规范公务用车运行,大力倡导廉政新风,进一步加强对"三公"经费的监管,全年"三公"经费决算数较年初预算及上年数均同比下降。因公出国(境)费同比减少主要是因为2020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,因公出国(境)团组数较上年减少16个,因公出国(境)人次较上年减少74人次。公务用车购置费同比增加主要是因为2020年度突发新冠肺炎疫情,医院、公安等部门由于疫情防控等业务需要,购置公务用车,全年较2019年多购置6辆。

- 附件: 1. 2020 年玉溪市市本级"三公"经费决算数与年初 预算数对比情况表
 - 2. 2020年玉溪市市本级"三公"经费决算数与上年数对比情况表
 - 3. "三公"经费口径说明

附件1:

2020 年玉溪市市本级"三公"经费决算数 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表

单位:万元

项目	年初 预算数	本年	较年初预算增减情况	
			增、减额	增、减幅度
合 计	3,356.76	1,863.67	-1,493.09	-44.48%
1. 因公出国(境)费	-	3.31	3.31	100%
2. 公务接待费	1,184.97	266.73	-918.24	-77.49%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2,171.80	1,593.64	-578.16	-26.62%
其中: (1) 公务用车购置费	475.00	407.56	-67.44	-14.2%
(2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,696.80	1,186.08	-510.72	-30.1%

附件2:

2020 年玉溪市市本级"三公"经费决算数 与上年数对比情况表

单位: 万元

项目	上年	本年 较上年增减情况		
	决算数	决算数	增、减额	增、减幅度
合 计	2,291.47	1,863.68	-427.79	-18.67%
1、因公出国(境)费	209.44	3.31	-206.13	-98.42%
2、公务接待费	406.58	266.73	-139.85	-34.40%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	1,675.45	1,593.64	-81.81	-4.88%
其中: (1)公务用车购置费	242.50	407.56	165.06	68.07%
(2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1,432.95	1,186.08	-246.87	-17.23%

附件3:

"三公"经费口径说明

- 一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, "三公"经费包括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和公务接侍费。
- 1. 因公出国(境)费,指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- 2. 公务用车购置费,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、 拍照费);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,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 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
- 3. 公务接侍费,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(含外宾接待)费用。
- 二、"三公"经费决算数:指各级各部门(含下属单位)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(含上年结转结余和当年预算)安排的因公出国(境)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。
- 三、2020年使用市本级财政拨款安排"三公"经费的部门均纳入统计范围。玉溪市市本级"三公"经费汇总情况将与部门决算在玉溪网上公开,市本级各部门"三公"经费情况由各部门在其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自行公开。